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171號遠洋賓館三樓舉行週年股東大會(「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除另有說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3. 審議及批准建議派發本公司每股人民幣0.21元(稅前)的二零二四年度末期股息。
4.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董事會決定二零二五年度中期利潤分配具體方案。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

\* 僅供識別

7.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五年度董事薪酬；

董事會建議的二零二五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1) 非獨立董事：在本公司兼任行政職務或其他具體工作的，領取相應職務對應的報酬，不在本公司兼任行政職務或其他具體工作的，不領取報酬。

(2) 獨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報酬和會議津貼構成，具體如下：

基本報酬為：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席的外聘董事，年度基本報酬為人民幣150,000元；其他外聘董事，年度基本報酬為人民幣120,000元；海外個人擔任外聘董事，其年度基本報酬為人民幣300,000元。

會議津貼為：每次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為人民幣3,000元，每次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為人民幣2,000元。

(3) 審議及批准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投保2025年責任險的決議案。

為保障董事會、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履職中應有權益，董事會亦決議，待股東於週年股東大會批准後，為董事會、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購買責任險，並授權董事會及同意董事會進一步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實施。

8.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五年度監事薪酬；

在本公司兼任行政職務或其他具體工作的，領取相應職務對應的報酬，不在本公司兼任行政職務或其他具體工作的，不領取報酬。

9. 審議及批准(i)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境外核數師及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境內核數師，任期至下屆週年股東大會結束為止，為本公司提供二零二五年半年度審閱報告、二零二五年度審計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等審計報告，以及提供專項審計和審閱服務；(ii)本公司應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應審閱及審計費分別為人民幣2.376百萬元及人民幣3.1百萬元(含稅、差旅費)；及(iii)在本公司審閱及審計範圍出現重大變動的情況下，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任何人士合理確定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計費具體金額。

10. 審議及批准委任周崇沂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其委任任期，詳情載於該通函。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i)中海發展(香港)航運有限公司；(ii)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新加坡)有限公司；(iii)寰宇船務企業有限公司；(iv)海南中遠海運能源運輸有限公司；(v)大連中遠海運能源供應鏈有限公司；(vi)上海中遠海能化工運輸有限公司；及(vii)中遠海能化工運輸(香港)有限公司(統稱「**獲擔保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10億美元(或其他貨幣等額)的建議擔保，以擔保獲擔保全資附屬公司的可能融資責任以及建議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簽立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的有關公告。

### 特別決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建議註冊發行中期票據。

### 聽取有關報告

1. 聽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倪藝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附註：

1. 為舉行週年股東大會，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轉讓本公司的H股股份將不獲登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內之H股股東，在完成登記手續後，將有權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2. 為確定股東獲派付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九日(星期六)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轉讓的H股將不獲登記。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將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末期股息，H股股東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建議末期股息(其支付須經股東於週年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或之前)支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
3.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股份過戶而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如下：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室
4. 凡有權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各H股股東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不論該名人士是否股東)，代其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代表簽署，或如股東屬法人，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其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代其簽署的人士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授權的授權代表簽署，則授權該授權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簽署核證。
6. H股股東必須將代表委任表格及(如代表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獲授權代表委任的人士簽署)經公證人簽署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認證副本於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7. 各A股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不論該名人士是否股東)，代其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附註4至8亦適用於A股股東，惟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以確保有關文件為有效。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  
虹口區  
東大名路670號7樓  
郵政號碼：200080  
電話：86 (21) 6596 6666  
傳真：86 (21) 6596 6160

8. 如受委代表代股東出席週年股東大會，其須出示其身份證及經股東或其授權代表簽署列明文件簽發日期的代表委任表格。如法人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出席週年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有效文件以證明其法定代表身份。如法人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週年股東大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經該法人股東蓋章並由其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9. 週年股東大會預計需時一小時。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之股東須自付交通及食宿費用。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永強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汪樹青先生、王威先生及王松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德先生、李潤生先生、趙勁松先生及王祖溫先生所組成。